

聖靈之火第 1 部分 – 如何接受聖靈之火

20240616 Ps David

今天我想從聖靈的話題開始。在當今充滿挑戰的世界中，我們需要聖靈的火在我們裡面，在我們的工作、家庭、學校、社區、事工和所有地方。

我要向你們展示聖靈的火熱本質，我要談聖靈之火的本質。我要講如何接受神的火，我要在下次講道告訴你第二部分 - 如何維持聖靈的火。

我祈求今天分享的話語能幫助那些正在掙扎的信徒：那些堅強的人，以及那些曾經在靈性上表現良好但後來墮落的人，他們想知道如何回到為主火熱的狀態。

當我談到為主火熱時，就是受到聖靈的影響，他們過著順服的生活，他們是行走在光裡面。他們是對神的事情充滿熱情的人。他們在聖潔中行走亦過著潔淨的生活。他們過著基督徒應有的生活。當我們說有人為主火熱時就是在描述基督徒的生活。

神的火不是復興。上帝的火不是一種感覺也不是一種物質。上帝的火甚至不是激情。神的火是聖靈的位格。當你擁有聖靈的位格時，祂會燃燒你，祂會光照你的生命。

讓我們看看一些提到聖靈是火的經文。

使徒行傳 2：3

又有舌頭如火燄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

這裡，我們看到聖靈的存在似乎是火焰或火舌。

出埃及記 3：2

耶和華的使者從荊棘裡火燄中向摩西顯現。摩西觀看，不料，荊棘被火燒著，卻沒有燒燬。

主的同在經常被描述為火或像火一樣。

帖撒羅尼迦前書 5：19

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

使徒保羅告訴我們不要熄滅聖靈的感動。現在，這句話的措辭方式非常重要。消滅在希臘語中的意思是熄滅，它與下面以弗所書第 6 章第 16 節中使用的希臘詞相同。

以弗所書 6：16

此外，又拿著信德當作籐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

在帖撒羅尼迦前書 5：19 中，當經文說“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我們可以知道聖靈是火熱的。多麼有力的真理。施洗約翰在馬太福音 3：11 中描述了聖靈是火熱的。

馬太福音 3: 11

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叫你們悔改。但那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給他提鞋也不配。他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

再一次，我們看到聖靈的同在伴隨著火。

民數記 9: 15

立起帳幕的那日，有雲彩遮蓋帳幕，就是法櫃的帳幕；從晚上到早晨，雲彩在其上，形狀如火。

我們看到上帝通過盤旋在會幕上的火證明祂與祂的子民同在。

現在，在新約中，聖靈的火仍然存在，上帝的火住在新聖殿裡，也就是你的身體，

哥林多前書 6: 19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

在舊約中，火盤旋在聖殿上空，以證明上帝與祂的子民同在。在新約中，聖靈的火，祂的同在住在你裡面，上帝的新居所，會幕，新約的聖殿。

火的本質是什麼？火能淨化，火能帶來光明，火能帶來舒適和溫暖，火是能源。這些也是對聖靈同在的描述。聖靈使人潔淨。聖靈照亮，聖靈帶來安慰。聖靈燃燒，我們的上帝是燃燒的火。

當有人為上帝火熱時，我們說的是屬靈的火。我們談論的是聖靈在他們生命中的位格和同在，祂產生激情、公義、屬靈動力、衷心的敬拜、對失喪靈魂的熱情，以及祈禱的生活方式。上帝的火激勵著一切。

在舊約《利未記》第 6 章中，我們看到了一些有趣的事情。

利未記 6: 12-13

壇上的火要在其上常常燒著，不可熄滅。祭司要每日早晨在上面燒柴，並要把燔祭擺在壇上，在其上燒平安祭性的脂油。在壇上必有常常燒著的火，不可熄滅。

對在聖殿里服侍的人有明確的指示。我們看到需要將新的木頭放在火上以保持火的燃燒。祭壇上的火必須始終燃燒，絕不能熄滅。

一些遊客參觀了奧勒羅伯茨大學。奧勒羅伯茨大學是世界上最大、最有影響力的基督教大學之一。導遊帶領遊客參觀了校園，向他們展示了周圍的各種象徵。無論走到哪裡，都可以看到校園內充斥著聖經經文或聖經象徵。聖經經文和象徵已融入到大學中，

但真正引起遊客注意的是，他們保持著這火焰不滅，這火焰燃燒在塔樓上，幾乎可以從校園的任何一個角落看到。他們告訴遊客，這火永不熄滅。他們不斷讓它燃燒，作為提醒學生神的存在的象徵，無論是白天還是黑夜，在每一個季節，祂的存在都在那裡。這火永不熄滅。

這讓我想起了《利未記》中發生的事情，祭司們被告知不要讓火熄滅。這些是上帝的指示，“你要讓火繼續燃燒。”他們的責任是讓火一直燃燒，但點燃這火不是他們的責任。

利未記 9：22-24

亞倫向百姓舉手，為他們祝福。他獻了贖罪祭、燔祭、平安祭就下來了。摩西、亞倫進入會幕，又出來為百姓祝福，耶和華的榮光就向眾民顯現。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在壇上燒盡燔祭和脂油；眾民一見，就都歡呼，俯伏在地。

神告訴祭司：“你要讓那火繼續燃燒。永遠不要讓祭壇上的火熄滅。你讓它不斷燃燒。這是你的責任。你的責任是保護聖火。”

他們是聖火的守護者。這就是我們作為信徒的本質，我們是火焰的守護者。我們被賦予了那火，我們被賦予了那同在，我們要珍惜這種同在。我們要繼續在我們的生活中賦予這種同在以影響力，但只有上帝才能點燃火。

請注意，在第 24 節中，聖火是從主而來並燃燒了燔祭。如果你想接受上帝的火，那麼你需要祂的同在。

正如我之前與你分享的那樣，上帝的火是如何在 ISCF 領袖營中觸動我，上帝在我生命中所做的一切工作都是從那時候開始。

你可以回顧一下你的生活，並在你屬靈旅程的時間軸上找到與神同行的關鍵時刻。有一些屬靈的標記，特定的事件和經歷，以及遇見，對你來說是非常特別的，而這些遇見將會影響你一生。當你在你的屬靈旅程上前行時，你常常可以回顧那些時刻，並且懷著喜悅記得神在你生命中所做的事情。正是在與神同在的遇見中，火誕生了。聖火存在於祂的同在之中。

是的，火是聖靈的位格，但聖火確實會產生激情。上帝的火不僅僅是激情。這不僅僅是復興。這不僅僅是感覺。這不僅僅是為上帝做事的渴望，而是這種同在。聖靈的火能產生激情，能產生個人復興，進而帶來團體復興，然後是地區性、國家性，再擴展至全球性的復興。它從內在產生結果，始於聖靈的同在。

如果我們想看到一個突破，聖靈出現在你的事業、工作、學習、關係中，它需要是你與聖靈關係的溢出。你需要在神的話語中溢出你的禱告生活和個人時間。

這篇道文的標題是“如何接受和保持聖靈的火”，因為這就是人們表達問題的方式，但實際上，祂就在你裡面。所以，我說的是臣服於你內在那聖火的影響，而不是要求火開始。根據羅馬書 8 章和以弗所書 1 章，如果你是重生的信徒，你就有了聖靈之火。

我們是怎麼做到的？我要給你 3 件事，稱之為接受上帝之火的三個 AAA 方式。它只是為了說明你記住、詢問、承認和行動。

1. 詢問 (ASK)

你必須邀請聖靈在你生命中。

請記住，只有上帝才能點燃你的靈魂。只有神才能賜給你對基督的愛。只有上帝才能讓你們彼此相愛。

羅馬書 5：5

盼望不至於羞恥，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

路加福音 11：13

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麼？

當我們邀請聖靈在我們的生活中同在時，我們是在與一個非常真實的人交談，祂會回應這樣的請求。你可以對聖靈說：“聖靈，請幫助我為耶穌燃燒。”你可以對聖靈說：“聖靈，請幫助我愛主更深。”你可以向祂求更大的熱情去追求神的事工。你可以求祂幫助你在禱告和聖經中愛上祂。所有這些都源自祂的同在。請記住，神的火焰存在於神的同在中，但首先你必須求祂，你邀請那影響力。

我不只是大聲說出來。我就是要問祂，以降服的方式。我說的是邀請祂，在祂面前謙卑自己，為祂騰出空間去做只有祂才能做的事情。

2. 確認 (ACKNOWLEDGE)

承認上帝在你生命中的存在

請記住，如果你的靈不火熱，你的行動也不會是如此。

哥林多後書 10：5

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

這是在談論對抗那些與神的話語相抵觸的思想。每當這樣的思想進入我的腦海時，我有責任抓住那個念頭，因為你可以選擇自己的思想，因為思想是心靈的行動。你可以用神的話語來對抗那些思想，將那些念頭消除。

舉個例子，如果有一個說神已經拋棄我這樣的謊言來到你的腦海，那麼你就拿起神話語的真理，說祂永遠不會離棄我，也不會丟棄我。憑藉這個真理就能解除這個謊言。通過用真理來攻擊，你就能解除欺騙。

我想說，信徒在靈性上掙扎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因為他們不懂得如何訓練自己的思想。他們不知道如何約束自己的思想，他們認為有人會來訓練他們的思想。你必須意識到你的想法是你的責任。你選擇自己的想法。

無論你是如何長大，背景是什麼，文化是什麼，政治信仰是什麼，無論他們在學校教你什麼，無論你的父母相信什麼，無論你的牧師告訴你什麼，無論你想到什麼，這都是你的責任。是的，我相信這些對你的生活會有影響，但除非你承擔起責任，否則你將無法取得突破。

如何才能熱心於神呢？當你仍在等待有人確認你是否得到了十年前某件事情的寬恕時，該如何才能熱心於神呢？當你仍在等待有人告訴你在你的故事和情境中，神仍然愛你並與你同在，該如何才能熱心於神呢？停止等待別人確認聖經已經告訴你的事實。停止等待你的感覺跟上來，停止尋找有人來證實你的固執，控制你的思想。這是一種紀律：用真理抓住它們，打敗那些想像，這樣你就可以自由地思考，從而不會限制聖靈在你生命中的工作。

如果你認為自己沒有聖靈之火，你的行動也不會有。如果你正在與罪惡作鬥爭，你就不能服事。如果你正在與懷疑作鬥爭，你就不能敬拜。我明白我們可以通過這些事情來服事和敬拜，但我說的是要帶著熱情、動力、生命和力量來做這些事情。你不會持久，你會感到疲憊，兩三年後你會離開教會。為什麼？因為你的思維模式讓你如此沉重。你如此著迷於宗教的形式，以至於無法擺脫它。

當我們心存自我定罪時，我們如何能期望熱切地讀經、思考神的話語呢？當你不停地認為自己不值得服事，或者人們不喜歡你，或者神忽略了你時，你又怎麼可能服事在某個事工中呢？這些謊言將阻止你接受聖靈之火的影響。不要過分思考，只要承認神的同在在我裡面。不要分心，只要承認神的同在在我裡面。不要相信敵人的謊言，只要承認神的同在在我裡面。一旦你接受了這個真理，真理就會使你自由。但你必須開始按照真理來思考。你必須承認神的同在在你裡面。

3. 憑信心行事 (Act in faith)

用祂給你的東西做點什麼。

雅各書 2：14-17

我的弟兄們，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卻沒有行為，有甚麼益處呢？這信心能救他麼？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體，又缺了日用的飲食；你們中間有人對他們說：「平平安安的去罷！願你們穿得暖，吃得飽」；卻

不給他們身體所需用的，這有甚麼益處呢？這樣，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

在這裡你可以看到，單單的信心是不夠的，除非它能夠帶來善行，否則信心沒有行動就是死的。如果你有一種死去的信心，很可能是因為它不是真正的信心。如果信心是真實的，它就是活的，因為真正的信心來自於聖靈。

在雅各書中的這幾節經文中，顯然是在談論拯救的信心。那種能帶來拯救的信心，真正的信心並不是由行為創造出來，而是通過行為來證明的。但我們可以將這個原則應用到我們的日常生活中，這個原則就是：沒有行動的信心是死的。行動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我不是在說要假裝，直到你成功。那不是一種健康的生活方式，但你必須與神找到真正的和平，你必須在屬靈上、內在上找到真正的突破。我不是說要假裝，直到你成功，但我是在談論不行動可能對你生命中聖靈的影響。如果你只是聽從神，只是順服神，你會驚訝地發現自己是多麼地充滿熱情。

那麼，你如何得到聖靈之火呢？

- 1. 邀請：** 你必須邀請聖靈影響你的生活。
- 2. 承認：** 承認上帝在你生活中的存在。
- 3. 憑信心行事：** 用祂給你的東西做某事。

當聖靈的位格受到歡迎並進入你的生活當中，你的生命就會為主著火，就會有為祂而活的熱情。